

人物素描

聂绀弩的痴劲

□刘诚龙



全国十佳特色茶馆

一个喝茶的地方

聂绀弩有名士气，吊儿郎当的。黄苗子曾到他家借书，推开门，发现脚不落脚地，左脚落地，会踩着数本书；右脚落地，会踩上一脚的烟把头，客厅、卧室，书几、饭桌，笔头与烟头杂陈，书页与信柬错乱，黄苗子兴起，赠了一句旧小说的套话与他：放浪形骸第一，自由散漫无双。

聂绀弩生性放诞，不是黄苗子的个人观感，这是大家共同的体认，据说周恩来也曾经戏称他是“二十世纪最大的自由主义者”。当年，冯雪峰要调他来人民文学出版社，有人“打烂锣”，发表“这人不服管、不好管”之类的“异见”，冯雪峰听了，呵呵笑：“我知道这人桀骜不驯，没谁要的。没谁要，我要。”

对聂绀弩发“异见”者，也不是对他有甚“意见”，要挡他前路，而是实话实说，说出自己察世知人的真话。聂绀弩确是有点闲散的。机关里会多，今天要开文明卫生城市创建会，明天要开农村工作通报会，上午要开围剿麻雀动员大会，下午要开四日成果展览会……会会都是通知全体人员去，“一个都不能少”；到了点名名册，却少了聂绀弩，问之何以不与会，老聂答道：“我不在内”，其意思是，这般会议跟他没甚关系，意谓工作职能与这些会议不相干；搞“反贪污、反浪费、反官僚主义”时，他也不参加，何则？“我不在内”——他又不是领导，贪污、浪费与官僚主义，他还“没资格”犯。工作出勤考勤，该是“我在内了”，但他也摆出超然其外姿态。聂老住在单位宿舍内，常是人家穿半个北京城来上班了，上班还老半天了，他老夫子才嗒嗒嗒、嗒嗒嗒、拖着—双拖鞋，洗脸漱口来了……

这个作风散漫，对大事小事都一副无所谓姿态的人，对什么会上心呢？生活比较扯淡，便推导事业纯是乱弹，这逻辑定是错的——这逻辑就失诸聂绀弩，若以聂老来验证之，就不灵了。聂老其他事或是扯淡的，但他对读书是认真的；聂老对其他事或是不用心的，但他

对写作是最用功的。读书写作是身前寂寞事，须“亲力亲为”的，其他诸事可找人代，可代办，可代表，可代炒股，可代开会，可代酒宴，可代相亲……唯有真的读书与真的写作却是不可代的，需三更灯火五更鸡，吃自己的饭，流自己的汗，自己的事情自己干，一字一行，都要自己伴着血水与汗水来爬格子。

聂绀弩对写作确是蛮痴的。刘再复先生说过聂老一则轶事，可入《世说新语》的“痴部”。

1986年初春，80多岁的聂老风烛残年，其年3月某天，聂老高烧不退，家人要送他入医院，他死活都不肯去；他称为周婆的爱人周颖，费尽口舌要说服他，不行；儿孙辈想说服他，不行；亲属轮番上阵，想说服聂老去医院诊治，都不行……大家文攻不行，便来武攻，抬也要抬他去医院，拖也要拖他去医院，霸王硬上弓，哪想聂老劲大，他死死地抓住小床的床脚栏杆，抬也抬他不起，拖也拖他不动。

恰好刘再复先生来他家，“周婆”要刘先生帮忙：“你去劝劝他，也许劝得动他。”刘先生赶紧去做说客，聂老说：“只要让我把《贾宝玉论》这篇文章写出来，你们把我送哪里都可以，怎么处置都行，送到阎王殿也可以。”

原来是为这个！这是老小孩的顽劣性吗？表达形式或许相同，而其蕴含内涵迥异；这不是小孩耍无赖，而是聂老对写作这一行的一种痴，一种癖嗜。明代张岱云：“人无癖不可与交，以其无深情也；人无痴不可与交，以其无真气也。”张岱是从人与人的交往来说癖嗜的，而若从人与志来说呢，尤说得通：人无癖不可与言志，以其无深情也；人无痴不可与言志，以其无真气也。聂老在其他事情上或许不用心，不在意，但他对自己所钟爱，却是一见钟情有深情，一以贯之饱含真气的。

遗憾的是，聂绀弩先生的《贾宝玉论》写了很多节，却并没写完。是年生病，不久，他作古了。《贾宝玉论》入了红学之学林（聂老写过很多《水浒》与《红楼梦》人物论），而聂老的痴劲却可入《世说新语》续集。

遭遇时尚

远离时尚的自由

□桂桂芬

很多年前，有过一件宽大的牛仔上衣，很多同事惊讶，说，你怎么一年四季都穿它。我说，这才真正体现了牛仔服的精神，百搭嘛，冬天，暖气房里加在毛衣外面的是它，春秋季节，户外活动也是它，夏天办公室里充当空调衫的还是它。错了吗？

朋友大摇其头，错倒没错，只是有违时尚精神，而且不大人道，都像你这样，岂不是要饿死卖衣服的，你有稳定收入，应当拿出一部分为服装事业做贡献。我笑着争辩，宪法或者法律有规定这方面的义务吗？

时尚杂志刊文称，穿宽大衣服的人多为不思进取之辈，目的是掩盖身体肥大的缺陷，属懒人的穿衣原则。细思之，确有道理。可是，宽大衣服的确能使人舒服，可以行躺坐卧，仿佛随身携带了一张薄毯子，适应能力强，用途广泛，不像太贴合身体的衣服，必须得挺胸收腹，吸着气不敢说话，唯恐一不小心，胸也瘪了，腹也鼓了，窄小的衣服里盛不下，岂不为难。

瘦弱单薄的明星怕是永远无法体会肥婆的快乐。非常喜欢美国作家厄尔·斯坦利·加德纳著作、中国台湾医生周辛南翻译的《妙探奇案系列》，其中的私人侦探搭档赖唐诺和柯白莎堪称绝配。他们的长相跟俊男美女相去甚远：赖唐诺30多岁，瘦小单薄，女主角说他落水捞起来，连衣裳带水不足130磅；柯白莎，60多岁，体重至少165

磅，男主角说她像一捆适合做篱笆、带刺的铁丝网。

小说形容柯白莎没有一点儿淑女样。她身材巨大，语言粗俗，穿着以舒适为首要原则，经常处于战备状态。为想办法赚到委托人的钱，像只牛头狗似的气哼哼坐在办公桌后面，眨巴着贪婪的小眼睛装腔作势地翻动面前的文件。

柯白莎始终坚信自己的感觉比别人的视觉重要。她脾气暴躁，刚愎自用，除了在用得着时勉强照顾一下搭档的情绪，其他时候，完全不在乎别人怎么说，更不会把其他女人念念不忘的身材体重放在心上，爱吃就吃。

柯白莎虽然有点小贪婪小狡猾小粗鲁，可她活得真实，从不仰人鼻息。她靠开办侦探事务所谋生，吸纳赖唐诺的鬼点子，在法律边缘跳探戈，不必照顾某个给她饭票男人的审美委屈自己。每次在小说里读到，柯白莎毫不客气地朝自己的咖啡杯里加两块方糖，要双倍早餐，点加厚牛排，仰着肥厚的下巴大吃大喝，毫不在意腰围是否会增加时，真是太羡慕她的勇气。

独立自主自立，说起来很容易，做起来却太难。每一次在商场里试穿窄小漂亮的衣服，怎么都系不上扣子时，我不得不长吁短叹着决定从明天开始减肥。

亦舒小说里说，可以肆无忌惮发胖的女人是男人的宠爱做保障的女人。我则认为，不怕发胖的女人首先是可以养活自己，不担心被某个男人甩掉就没有饭吃的女人。



工商资质年检审批 快速贷款 专业垫资解押 身份证快贷 银行贷款 专业办理大额信用卡 民间借贷 凭身份证借款 应急用钱 便民借贷 德众贷款 及88886123时房贷车贷雨